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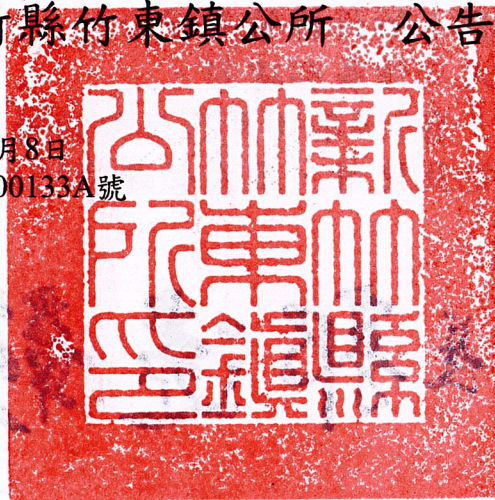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殯字第114340013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新竹縣竹東鎮生命禮儀館」啟用試營運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暨新竹縣政府114月9月2日府民生字第1143311915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新竹縣竹東鎮生命禮儀館。
- 二、殯葬設施地點：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一段57巷199號。
- 三、殯葬設施所屬區域：新竹縣竹東鎮生命禮儀館（新竹縣竹東鎮金福段860、875、903地號）。
- 四、試營運期間開放使用設施範圍：禮廳、靈堂、臨時靈位格（簡易靈堂）、遺體清洗室、遺體SPA室、遺體退冰室、悲傷輔導室、檢察官偵訊室、解剖室、停柩室、停車場。
- 五、試營運期間不開放使用遺體冷凍櫃，本鎮生命禮儀館僅提供110V電壓之電源插座，敬請喪家及業者自備移動式冷凍櫃。
- 六、館內服務中心業務：
 - （一）上班時間為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半，餘依人事總處公告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辦理。
 - （二）申請人得於服務中心辦理生命禮儀館設施登記及繳款業務（火化場及生命紀念館業務仍於本鎮公所臨櫃辦理）。

七、設置者名稱：新竹縣竹東鎮公所。

八、法定代理人：鎮長郭遠彰。

九、啟用時間：自114年10月27日起試營運，是日早上八點起開放設施登記及使用，正式營運時間由本所另行公告。

鎮長郭遠彰